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并用于注销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0425 证券简称:徐工机械 公告编号:2026-6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工机械”或“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7日、2026年5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并用于注销的议案》,基于对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提升公司资本市场形象,在考虑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战略的基础上,同意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自回购完成之日起十日内注销。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不低于人民币3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17)、《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并用于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26)、《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47)、《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并用于注销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48)。

公司于2026年7月3日实施完成2026年度利润分配,根据回购股份方案,回购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5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4.93元/股(含)。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回购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6,906,4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1%,最高成交价为9.9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94元/股,成交总额为344,849,914.31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既定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符合《回购指引》相关规定。

(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2)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所规定的最低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二)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回购方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日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425 证券简称:徐工机械 公告编号:2026-6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工机械”或“公司”)于2026年8月31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工集团”)发来的《关于增持徐工机械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告知函》。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深度认可,同时为履行《全球投资者未来三年(2025-2027)回报计划》中关于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承诺,徐工集团拟自2026年8月31日起6个月

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增持公司股份,本次拟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2026年8月31日增持金额)。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

徐州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二)增持主体持股情况

本次增持前,徐工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增持主体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徐工集团	2,469,739,326	21.09%

(三)公司于2026年12月27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97),徐工集团拟自2025年12月26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增持公司股份,本次拟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截至2026年6月26日,徐工集团前述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共计增持公司股份9,157,200股,增持金额为99,833,905.98元(不含交易费用)。

(四)徐工集团在本次公告前6个月未出现减持公司股份情况。

二、增持主体首次增持情况

徐工集团于2026年8月3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首次增持公司股份1,276,100股,占增持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109%,增持金额为1,000.98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增持均价为7.84元/股。本次增持前后持股情况如下:

增持主体名称	增持方式	本次增持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增持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徐工集团	集中竞价	2,469,739,326	21.09%	2,471,015,426	21.10%

三、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增持股份的目的

徐工集团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高度认可,同时为履行《全球投资者未来三年(2025-2027)回报计划》中关于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承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公司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拟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二)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

本次拟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

(三)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前提

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徐工集团在增持计划期间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时调整增持实施策略。

(四)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

自公告披露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情形的,增持期限予以顺延,公司将及时披露是否顺延实施。

(五)本次增持股份的方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增持公司股份。

(六)本次增持不基于徐工集团控股股东的特定身份。

(七)锁定安排

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徐工机械股份。

(八)相关承诺

徐工集团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交易及短线交易等行为;徐工集团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以及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相关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定。

(二)公司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不具备上市条件,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公司将持续关注徐工集团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一)关于增持徐工机械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告知函;

(二)深交所要求补办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日

app 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安徽元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日

证券代码:689659 证券简称:元琛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5

安徽元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获审议通过日期:2026/06/1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2026年6月16日至2027年6月14日

回购期限届满:4,000万元-6,000万元

回购进展:已回购资金总额: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用于股权激励公司可转债)已回购公司股份数量及股份数量

累计已回购股数:5,050,946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3.1168%

累计已回购金额:49,394,461.42元

回购期限起始日期:1556元/股-30.3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6年6月1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6.66元/股(含),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元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5,050,9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1168%,成交的最高价格为10.30元/股,最低价格为9.55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49,394,461.4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元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日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京基智农 公告编号:2026-080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股份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京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基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京基时代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基时代”)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已超过8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京基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京基时代的通知,获悉京基集团和京基时代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质押,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2026年8月28日,京基时代分两笔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921,919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0.17%),98,081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0.02%)质押给自然人郭圣儒,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质押登记手续。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京基集团	921,919	1.17%	0.17%	否	否	质押起始日	2026年9月28日	办理解押期限	质押期限自之日起
京基时代	98,081	0.00%	0.02%	否	否	质押起始日	2026年9月28日	办理解押期限	质押期限自之日起

以上质押股份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二、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京基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京基时代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京基集团	75,477,455	14.83%	77,540,040	75,477,455	98.99%	14.83%	0	0	0
京基时代	156,183,362	29.46%	156,008,311	156,183,362	100.00%	29.46%	0	0	0
合计	231,660,817	44.29%	233,548,351	231,660,817	100.00%	44.29%	0	0	0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一)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京基集团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老围社区蔡屋围京基一百大厦A座6901-02A

单位:万元

(4)法定代表人:陈华

(5)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6)经营范围:投资兴办高科技工业、房地产、旅游、餐饮、能源、储运等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凭资质证书经营);企业管理咨询;高科技建筑材料的技术开发、各类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游艺租赁;从事广告业务;酒店管理、餐饮服务;日用百货、副食品的内部零售及相关服务;会议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健身服务;电子商务。(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6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9,072,016,827	10,261,076,811
负债总额	6,529,440,429	6,636,167,111
项目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6年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470,494,849	986,493,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074,619	-225,098,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6,300,339	323,363,359
资产负债率(%)	66.14	64.66
流动比率(倍)	1.78	1.76
速动比率(倍)	0.69	0.64

单位:万元

(六)经营情况:投资兴办高科技工业、房地产、旅游、餐饮、能源、储运等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凭资质证书经营);企业管理咨询;高科技建筑材料的技术开发、各类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游艺租赁;从事广告业务;酒店管理、餐饮服务;日用百货、副食品的内部零售及相关服务;会议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健身服务;电子商务。(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七)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6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9,072,016,827	10,261,076,811
负债总额	6,529,440,429	6,636,167,111
项目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6年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470,494,849	986,493,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074,619	-225,098,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6,300,339	323,363,359
资产负债率(%)	66.14	64.66
流动比率(倍)	1.78	1.76
速动比率(倍)	0.69	0.64

单位:万元

(六)经营情况:投资兴办高科技工业、房地产、旅游、餐饮、能源、储运等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凭资质证书经营);企业管理咨询;高科技建筑材料的技术开发、各类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游艺租赁;从事广告业务;酒店管理、餐饮服务;日用百货、副食品的内部零售及相关服务;会议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健身服务;电子商务。(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七)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6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9,072,016,827	10,261,076,811
负债总额	6,529,440,429	6,636,167,111
项目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6年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470,494,849	986,493,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074,619	-225,098,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6,300,339	323,363,359
资产负债率(%)	66.14	64.66
流动比率(倍)	1.78	1.76
速动比率(倍)	0.69	0.64

单位:万元

(六)经营情况:投资兴办高科技工业、房地产、旅游、餐饮、能源、储运等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凭资质证书经营);企业管理咨询;高科技建筑材料的技术开发、各类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游艺租赁;从事广告业务;酒店管理、餐饮服务;日用百货、副食品的内部零售及相关服务;会议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健身服务;电子商务。(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七)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6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9,072,016,827	10,261,076,811
负债总额	6,529,440,429	6,636,167,111
项目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6年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470,494,849	986,493,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074,619	-225,098,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6,300,339	323,363,359
资产负债率(%)	66.14	64.66
流动比率(倍)	1.78	1.76
速动比率(倍)	0.69	0.64

单位:万元

(六)经营情况:投资兴办高科技工业、房地产、旅游、餐饮、能源、储运等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凭资质证书经营);企业管理咨询;高科技建筑材料的技术开发、各类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游艺租赁;从事广告业务;酒店管理、餐饮服务;日用百货、副食品的内部零售及相关服务;会议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健身服务;电子商务。(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七)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6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9,072,016,827	10,261,076,811
负债总额	6,529,440,429	6,636,167,111
项目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6年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470,494,849	986,493,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074,619	-225,098,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6,300,339	323,363,359
资产负债率(%)	66.14	64.66
流动比率(倍)	1.78	1.76
速动比率(倍)	0.69	0.64

单位:万元

(六)经营情况:投资兴办高科技工业、房地产、旅游、餐饮、能源、储运等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凭资质证书经营);企业管理咨询;高科技建筑材料的技术开发、各类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游艺租赁;从事广告业务;酒店管理、餐饮服务;日用百货、副食品的内部零售及相关服务;会议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健身服务;电子商务。(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七)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6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9,072,016,827	10,261,076,811
负债总额	6,529,440,429	6,636,167,111
项目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6年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470,494,849	986,493,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074,619	-225,098,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6,300,339	323,363,359
资产负债率(%)	66.14	64.66
流动比率(倍)	1.78	1.76
速动比率(倍)	0.69	0.64

单位:万元

(六)经营情况:投资兴办高科技工业、房地产、旅游、餐饮、能源、储运等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凭资质证书经营);企业管理咨询;高科技建筑材料的技术开发、各类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游艺租赁;从事广告业务;酒店管理、餐饮服务;日用百货、副食品的内部零售及相关服务;会议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健身服务;电子商务。(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七)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6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9,072,016,827	10,261,076,811
负债总额	6,529,440,429	6,636,167,111
项目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6年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470,494,849	986,493,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074,619	-225,098,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6,300,339	323,363,359
资产负债率(%)	66.14	64.66
流动比率(倍)	1.78	1.76
速动比率(倍)	0.69	0.64

单位:万元

(六)经营情况:投资兴办高科技工业、房地产、旅游、餐饮、能源、储运等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凭资质证书经营);企业管理咨询;高科技建筑材料的技术开发、各类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游艺